



## 第七十七届会议

## 第五委员会

## 议程项目 164

##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

委员会主席在非正式磋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

##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

大会，

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经费筹措安排的说明<sup>1</sup>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，<sup>2</sup>

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1 年 7 月 8 日第 1996 (2011) 号决议，其中安理会决定于 2011 年 7 月 9 日起设立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，并回顾安理会其后延长该特派团任务期限的各项决议，最近的是 2023 年 3 月 15 日第 2677 (2023) 号决议，其中安理会将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，

又回顾大会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 2011 年 12 月 24 日第 66/243 A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，最近的是 2022 年 6 月 29 日第 76/291 号决议，

1.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，并请秘书长确保充分予以落实；

##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筹措安排

2. 决定除此前已根据其第 76/291 号决议的规定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批款 1 116 609 000 美元外，再批款 5 050 000 美元给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特别账户，作为该特派团同一期间的维持费；

<sup>1</sup> A/77/786。

<sup>2</sup> A/77/767/Add.11 的有关部分。



### 批款的筹措

3. **决定**，考虑到已根据其第 76/291 号决议的规定为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分摊 1 116 609 000 美元，同时考虑到其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/238 号决议确定的 2022 年和 2023 年分摊比额表，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/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再分摊 5 050 000 美元，作为该特派团同一期间的维持费；

4. **又决定**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期间继续审题为“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经费的筹措”的项目。

---